

山东星都石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铜系催化剂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

我单位山东星都石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铜系催化剂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我公司铜系催化剂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部分内容不宜公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不宜公开信息情况

(一)不宜公开信息内容：本项目涉及的工艺控制条件、物料平衡、工艺水平衡、相关协议等涉及商业秘密，不宜公开；

(二)不宜公开信息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四条规定，涉及企业商业秘密可以不予公开；

(三)理由说明：工艺控制条件、物料平衡、工艺水平衡、相关协议等涉及商业秘密，不宜公开。

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开版

山东星都石油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2月28日

